

富爸爸穷爸爸上演夺子大战

妻子绝情离去 儿子是“穷爸爸”的唯一

今年32岁的李书林是河南省信阳某乡人,中学毕业后他一直在外地打工。1999年春节25岁的李书林经人介绍认识了在珠海打工刚刚回来的同村姑娘刘萍。同年3月,他们在老家举行了隆重的婚礼。

婚后第3天,在刘萍的软磨硬泡下,李书林随她一起来到珠海市打工。李书林应聘到一家工厂做装卸工,而刘萍则在一家夜总会找到一份服务员的工作。

2000年2月,刘萍告诉李书林自己怀孕了,李书林欣喜若狂。2000年8月初,刘萍和丈夫一起回到李书林老家待产。儿子的满月酒刚刚吃过,刘萍就留下一张“请原谅我不辞而别”的纸条离家出走了。李书林四处寻找妻子,均未发现妻子的任何消息。

2001年10月的一天,将近一年都杳无音信的刘萍突然给李书林打来电话,并提出了离婚的请求,考虑到妻子的心早已不在这个家中,李书林爽快地答应了她的请求。2001年底,李书林和刘萍在固始县法院办理了离婚手续,儿子冬冬被判给李书林抚养。

转眼四年时间过去了,小冬冬在李书林的精心照料下长得活泼可爱。为了儿子的将来生活,李书林决定把儿子托付给父母看管,自己外出打工挣钱。李书林再次来到珠海,应聘到一家红木家具厂做油漆工。

2004年10月13日下午,正在工厂刷漆的李书林突然接到了父母从家里打来的电话,说儿子冬冬突然不见了。李书林直接来到所辖区

派出所报案。凭李书林的直觉,他认为这件事肯定与前妻刘萍有关,他把自己的想法告诉了警方。警方得到这条重要线索后,火速找到刘萍娘家让刘家和刘萍联系。听说儿子被拐后,刘萍火速从打工地江苏镇江赶回配合警方调查。

孽缘了结 千万富翁派人偷回儿子

2004年11月9日,警方千里迢迢连夜赶往珠海,在珠海警方的配合下,他们将目标锁定在珠海市拥有千万资产的私企老板王刚身上。经过一番明察暗访后,警方在接送冬冬去贵族学校的路上,将嫌犯王刚抓获。

今年43岁的王刚出生于浙江省义乌市,1990年春和妻子一起来到珠海创业,夫妻俩办了一个大型工艺加工厂,经过多年的打拼他们的资产如滚雪球一样迅速膨胀到千万元。

冬冬被警方解救后,2004年11月9日,王刚因涉嫌拐骗儿童被警方刑拘。11月25日被检察机关批准逮捕。当办案民警对他依法讯问时,王刚却理直气壮地说:“我这不是绑架,也不是拐骗儿童,我是去接我儿子回来的,他是我的亲身骨肉!”王刚的话使在场的人都惊呆了。

原来,早在1998年初的一天,王刚在家中与妻子拌了几句嘴后,独自一人来到一家叫“沸点”的夜总会消费。就在这天晚上,他结识了在夜总会做三陪女的刘萍。两人相识一个多月后,刘萍就主动投入王刚的怀抱。但是,在夜总会闯荡多年的刘萍,深深了解富豪们的花心,并深知自己一个打工妹绝对不会被王刚真正

家住在河南信阳农村的李书林,在遭到妻子的抛弃后,含辛茹苦地把刚刚满月的儿子一天天带大。谁知,儿子四岁的那一年,却离奇地失踪了,随着警方的深入调查,一个身价千万的富翁被列为拐骗儿童嫌疑对象。

面对警方的讯问,富翁却理直气壮地说被拐的是自己的儿子,就在办案民警一头雾水时,富翁意外地讲出了一段破天荒的孽情。由此“富爸爸”和“穷爸爸”的夺子大战开始越演越烈……



爷爷和冬冬

爱上的,自己现在无非充当了他的发泄工具。

1999年春节前夕,刘萍决定和王刚分手,便回到了河南老家。后来,在朋友的介绍下她认识了忠厚善良的李书林,刘萍便匆匆地嫁给了李书林。新婚过后,习惯了灯红酒绿生活的刘萍,再也受不了偏远乡村深夜的孤寂和冷落。于

是,刘萍就催促李书林和自己一起到珠海打工。

听说刘萍又回到夜总会上班后,王刚大喜过望,当晚就急不可待地去见她,一番甜言蜜语后,两人又重续旧情。

2000年春节前,刘萍发现自己再次怀孕了,已经历两次人流痛苦的她再也不愿去做手术了。从时间上推测刘萍

感觉孩子是王刚的,她如实地把自己怀孕的事告诉了王刚。谁知,王刚听说后却又劝她再次做人流,并承诺等他和妻子离婚后怀孕也不迟啊。

无奈之下,刘萍只好告诉丈夫李书林自己怀孕的事。与此同时,看到刘萍生孩子的心意已定,王刚也只好同意刘萍把自己的骨肉生出来。并要求她在这里条件好的医院临产,一切费用由他开支。王刚一番话使刘萍吓了一跳,她心想:假如在这里生孩子的话,怎样去面对两个都蒙在鼓里的男人呢?于是,刘萍故作善解人意地说:“还是回老家生吧,你的生意那么忙,我也不想让你为我分心。”刘萍的谎言使得王刚十分感动。

2000年8月,刘萍和李书林一起提前回老家待产。10月份,孩子出生了。刘萍担心儿子长大后让丈夫看出了“破绽”。于是,她留下了那张纸条后就不辞而别,并直接回到王刚身边。

富爸爸出80万 要回“亲骨肉”未果

王刚一次次要求刘萍把儿子接到珠海玩,刘萍总是一次次以各种理由搪塞,她的举动引起了王刚的怀疑。万般无奈之下,刘萍怀着不安的心,故作委屈地向王刚说出自己曾经结婚又离婚的事实。经过认真思考后,王刚鼓动刘萍再次和李书林打官司,争取得到儿子的抚养权。

可是李书林怎么也不肯把儿子给刘萍。刘萍只好欺骗王刚说已经得到了儿子的抚养权,只是孩子体质不太好,等大些再来也不迟,王刚只好无奈地答应。

2004年5月,刘萍在一

次朋友聚会上,结识了同为老乡的张明,张明在江苏经营小电器生意,是个很有钱的个体老板,刚和妻子离异。这时刘萍想彻底离开王刚后和张明好好地生活,并决定随其一同到江苏。临别时,刘萍提出和王刚分手,王刚说什么也不答应,并执意要把孩子接到珠海后再说。刘萍无奈,于是告诉了王刚真相。听了刘萍之言,王刚气得脸色铁青,无言以对。

2004年9月,王刚找到了在珠海开“摩的”的司机“老六”等人,以4000元的佣金,雇佣“老六”将儿子“偷”了回来。

2005年3月28日,法院开庭审理了这起特殊案件。最后法院认定王刚的行为已构成拐骗儿童罪,判处有期徒刑三年缓刑五年执行。

审判结束了,但“富爸爸”和“穷爸爸”的亲子争夺战仍在继续着。在法庭上要求做“亲子鉴定”被拒绝的王刚没有上诉,他向李书林表示,如李家答应把冬冬交给他,他愿意为此补偿给李家50万元。面对王刚的巨额赔偿,李书林毫不犹豫地回绝了。

2006年4月的一天,王刚又派人捎信给李书林,如果他愿意把冬冬让出来的话,他愿意再多给他30万元,但同样遭到了李书林的果断拒绝。2006年6月,感觉事态基本平息的李书林准备再次外出打工挣钱,临行前,他再三叮嘱父母一定要带好冬冬。

2006年8月中旬,笔者来到冬冬的家,看到冬冬正在爷爷的背上嬉闹着。面对笔者的采访,两位老人伤感地说:“其实我们一直不放心冬冬,千万不能再出什么事情了。”

(文中主人公系化名)
谢绝转载、上网 毅斌 冬风

父亲教育不当 女儿弃学做三陪

落魄父亲“望女成凤”

1961年,苏志康出生在赣西的一个小镇上。他们这代人被称为是最倒霉的人。刚生下来长身体的时候,正好遭遇罕见的三年自然灾害,别讲加强营养,连饭都吃不饱。苏志康饿得面黄肌瘦,皮包骨头。当他长到6岁,正开始上小学读书的时候,又遇到史无前例的文化大革命。学校天天搞运动,课没得上,作业更是不要做。1977年,高中毕业的苏志康实际上连初中水平都没有达到。在家呆了两年多,作为老大的他,于1980年3月顶替父亲进了一家机械厂当学徒。满师后,随着年龄的增长,爱情婚姻的问题自然而然摆在了苏志康的面前。像他这种家庭条件差,加上本人状况又不好的人,要找个对象是很困难的。好在苏志康的师傅,看到他为人忠厚,人挺老实的,虽然个头矮点,身体瘦弱点,但能吃苦耐劳。于是,便把自己的女儿柳桂琴介绍给他。

1988年2月,苏志康和柳桂琴踏上了婚姻的红地毯。1989年7月便有了他们爱情的结晶,女儿苏茹兰出世了。光阴穿梭过,转眼间,到了1998年。女儿苏茹兰已经读小学三年级了。这时,苏志康所在的国营企业由于机制僵化,经营不善,已经到了倒闭的边缘。他自然成了下岗职工。妻子柳桂琴看到丈夫窝囊囊囊的,便吵着要离婚,最后跟一个浙江温州的生意人跑了。

面对家庭的变故,苏志康不得不进行反思了。他认为自己经济拮据,生活过得落魄,主要是由于没有读多少书。自

2006年9月17日,江西省赣西某市的一次扫黄行动中,在一家名为“梦玫瑰”的发廊内,抓获了7名卖淫女,其中就有一名17岁的在校高三女生,名叫苏茹兰。当警方通知其家长苏志康时,他捶胸顿足,连哭带嚎:“女儿啊,你怎么会走到今天这一步……”

作为当事人,苏志康也许还不明白这是怎么回事,但作为旁观者,知情人却很清楚地看到,这都是他所谓的“对比教育”造成的恶果。

自己已经年龄大了,要学点东西非常困难,要凭真本事来改变目前的窘迫状况并非易事。于是,他把全部希望都寄托在女儿身上,“望女成凤”成了他当时最大的心愿。

为了达到自己的目的,平时很少看书读报的他,买了一大堆有关家教方面的书来仔细阅读。中央电视台的少儿节目及广播电台有关教育的节目他都认真聆听,并做好笔记。到了星期日,苏志康便把从报刊杂志及广播电视里学到的,一些有关学习重要性的道理讲给女儿听。也许是女儿年纪太小,对这些枯燥的大道理似乎听不进去,她还是按照自己的生活轨迹不紧不慢地向前行着。

对比教育产生效果

有一次,苏志康去给一位老板搬家,看到房子装修得像皇宫一样,摆设更是富丽堂皇。原来这位老板是名牌大学毕业生,后来又在国外留学,然后再回国开了家大公司。

从这件事上,苏志康终于悟出:对小孩子光讲大道理是没用的,只有让她亲自去看。

于是,苏志康一到星期日,便早早地起床,做好带女儿外出的准备。按照苏志康原定的计划,他用自行车把女儿带到了建筑工地。当时正值骄阳似火,太阳直射地面,整个工地热得像蒸笼。工人们汗流

浃背地在烈日下劳动,其辛苦程度可想而知。

下午,苏志康又用自行车把女儿带到了城郊接合部的居民区。这里的居住条件及生活环境都很差。一家几代人挤在一间间低矮的屋子里,到处是污水横流,一股股难闻的气味扑鼻而来。苏志康装着搞社会调查的记者,跟女儿一起一家一家去看、去问。里面简陋陈旧的摆设、粗茶淡饭的饮食质量,使他女儿看到了生活在社会底层人们的艰辛。

到了下个星期日,苏志康穿上西装,系上领带,蹬上轻亮的皮鞋,并给女儿换上了一套崭新衣服,打的来到了市里最高级的写字楼、豪华宾馆、休闲农庄、别墅区等地。他的目的是让女儿通过参观这些高级白领工作、生活、居住的地方,找到自己人生奋斗的目标。中午,苏志康还带女儿到肯德基去潇洒一番。他边吃边对女儿说:“你要好好读书,只要考上了名牌大学,以后也可以像这些高学历、高层次的人一样,在高档次的地方工作和休闲。”

也许是通过两个星期日有着强烈反差的参观,在苏茹兰幼小的心灵中确实留下了很深的烙印。面对父亲一句接一句的教育,她不停地点着头。

高压之下力不从心

客观地说,苏志康的“对

比教育”,在当时对女儿还是产生了一定的作用。在他的帮助和指点下,苏茹兰的学习目的更加明确,她给自己定的目标是:班级考试每次第一,然后考上名牌大学,再到国外去读博士。

为了实现这个目标,苏茹兰确实付诸了行动。她几乎把所有课余时间全部用在了看书学习和复习功课上。在苏茹兰的辛勤努力下,从三年级下学期开始。直至小学五年级,她每次考试都是第一名。在小学升初中的考试中,苏茹兰数学考了100分,语文考了98分。看到女儿每次考试都这么争气,苏志康心里像喝了蜜一样甜。为了保证女儿上学的费用,他白天打一份工,晚上还去给人家做钟点工。

苏茹兰升入初中后,尽管她还是像小学那样努力地学习,严格要求自己,但她要保持班上第一名的成绩明显地感到吃力了。为了维持班上第一名,苏茹兰渐渐感到压力很大。每次考试前,她都会发低烧、失眠,最后又患上了严重的焦虑症。

初中二年级下学期的期中考试,苏茹兰只考了个第三名。这对她的打击非常大,她深知自己已经尽了最大的努力,再硬拼下去已无多少潜力可挖了。她本来不想把考试结果告诉父亲,但学校规定一定要家长签字。无奈之下,苏茹

兰还是硬着头皮把成绩单交给了父亲。当苏志康看到女儿没考到第一名时,便咆哮如雷:“我以前是怎样教育你的?我每天披星戴月去卖苦力赚钱,还不是为了你以后有出息。你现在考成这样,怎么有脸来见我。你如果不在期末考试夺回第一名的宝座,看我如何收拾你。”

在随后的学习中,苏茹兰感到压力越来越大了。

事与愿违误入歧途

2004年6月,由于苏茹兰平时学习的基础比较扎实,在中考中发挥得很好,考上了市重点高中重点班。

苏茹兰家离学校有很长一段路程。骑自行车大概要骑四十分钟。为了节约时间,她向父亲提出要住校学习,苏志康想想对学习有利便答应了。住在学校的苏茹兰,对学习抓得更紧,一分一秒的时间都不放过,甚至在吃饭的时候还在默默地背着单词。尽管她废寝忘食地学习,但在高一年级上学期的期中考试,连前二十名都未进入。

到了高一下学期,数学、物理、化学等课程的难度越来越大,题目更是千变万化,有时为一个难题,苏茹兰绞尽脑汁想了半天也做不出来,这极大地挫伤了她的自尊心。在高一下学期的期末考试中,她只考了个班级倒数第三名。

2005年9月一开学,学校根据上一年度的成绩重新安排重点班,这样一来,苏茹兰被踢出了重点班。

在进入高二年级的第一个星期日,苏茹兰第一次没在学校学习,而是上街逛商店。她觉得自己学得太苦了,这次要好好放松一下。在市里最大的商场内,苏茹兰遇到了初中的同学叶艳丽。看到叶艳丽穿着时尚的服饰,脖子上挂着金灿灿的项链,手上戴着硕大的钻戒,苏茹兰羡慕至极,便详细地询问她的近况。叶艳丽告诉苏茹兰:她没有考上高中便辍学了,先是在歌舞厅做服务员,后来被一个做房地产的老板看中,做了他的“二奶”。

叶艳丽的一番话,在苏茹兰的心中掀起了滔天波澜。自己天天苦读,吃的是粗茶淡饭,穿戴得又是如此寒酸,还不是为了以后能考个名牌大学,过上幸福美好的生活。可这一切又是那么的遥远。再说,自己已经被赶到了普通班了,考上名牌大学的希望可以说是非常渺茫。何不像叶艳丽一样走捷径,早日过上荣华富贵的生活呢?于是,苏茹兰主动要来了叶艳丽的电话号码,说是她们今后要保持联系。

自从苏茹兰有了这样的想法后,对学习再也提不起兴趣了。学习上的难题也不钻了,课余时间看的是有关化妆、美容方面的书。星期日及晚上便到歌舞厅去跳舞,结交的尽是些社会上不三不四的人。高二年级下学期的期末考试,好几门功课都挂起了“红灯”。

渐渐地,苏茹兰在这条路上越滑越远,最终发生了本文开头的那一幕。(主人公为化名)
谢绝转载、上网 杨檀林